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262001
前端交易代码	262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9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6,169,684.3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除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追求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选股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实际投资组合的构建上更偏重“自下而上”的部分，重点投资于处于合理价位的成长型股票（Growth at Reasonable Price, GARP）以及受惠于盈利周期加速且估值便宜的品质型股票（value+catalyst）。
业绩比较基准	摩根斯坦利金龙净总收益指数（MSCI Golden Dragon Net Total Return Index）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同时，本基金投资的目标市场是海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不同地区以及国别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英文名称：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名称：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名称：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1月1日-2022年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6,942,766.07
2. 本期利润	-151,786,629.5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53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34,925,616.1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6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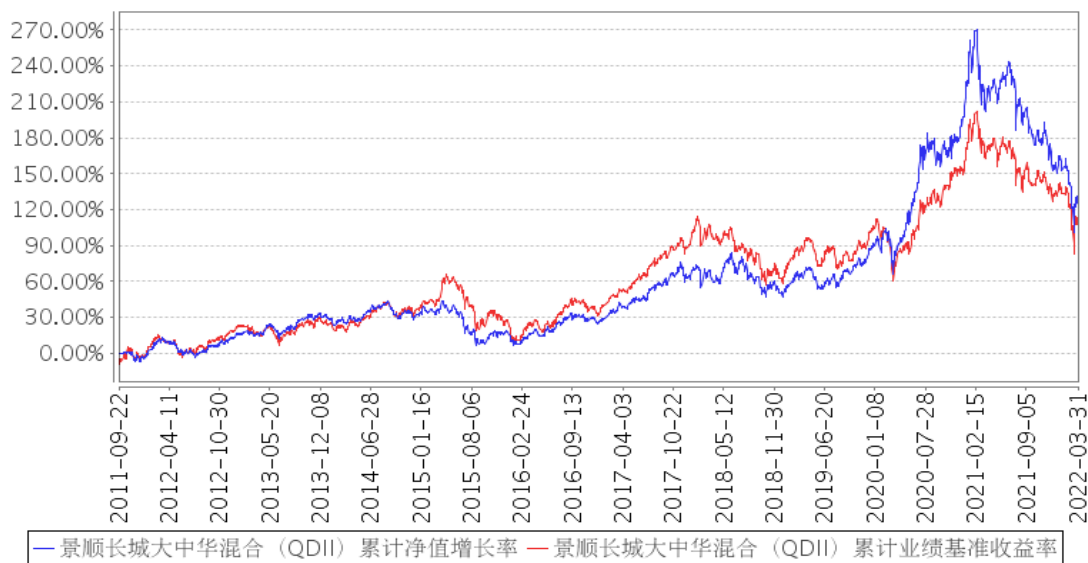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23%	1.90%	-10.58%	2.09%	-1.65%	-0.19%
过去六个月	-19.40%	1.63%	-12.28%	1.60%	-7.12%	0.03%
过去一年	-27.44%	1.53%	-21.36%	1.45%	-6.08%	0.08%
过去三年	36.60%	1.59%	11.31%	1.38%	25.29%	0.21%
过去五年	65.16%	1.42%	39.55%	1.27%	25.61%	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7.75%	1.16%	110.49%	1.19%	17.26%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QDII）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60%，其中投资于除中国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1 年 9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0 年 12 月 8 日起增设美元基金份额。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寒颖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6月3日	-	16年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招商基金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国际业务部高级研究员。2015年7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自2016年6月起担任国际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16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萧光一 (MikeShiao)	首席投资总监	30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卓克索大学 (Drexel University) 金融理学硕士。2002 年加盟景顺，并于 2015 年出任大中华首席投资总监，带领大中华区股票团队，并于 2016 年 4 月担任亚洲区(日本除外)的首席投资总监。萧先生自 2008 年起已为景顺大中华基金的首席基金经理，并于 2014 年 7 月起担任亚洲机遇股票投资组合的首席基金经理。他同时负责中国智选股票等投资组合，以及投资于中国香港/大陆的机构客户投资组合。在此之前，萧先生为中国台湾景顺投信的股票部主管，其后于 2006 年加入位于中国香港的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拓展其覆盖至大中华市场。萧先生在 1992 年开始投身投资业界，在 Grand Regent Investment Ltd. 担任项目经理达六年之久，管理中国台湾及大陆的创业基金的活动。他于 1997 年加盟 Overseas Credit and Securities Inc.，担任高级分析员，负责研究中国台湾的科技板块。萧先生亦曾于 Taiwa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担任基金经理，负责科技业的研究工作。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

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17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一季度 MSCI 金龙指数下跌 10.7%，台湾加权指数下跌 2.88%，恒生指数下跌 5.99%，恒生科技指数下跌 19.63%，上证指数下跌 10.65%。同期，纳斯达克指数下跌 9.1%，标普 500 下跌 4.95%。一季度，人民币兑美元维持平稳，3 月 31 日离岸市场人民币对美金汇率 6.35。

一季度，大中华基金回报率-12.36%，跑输业绩基准 MSCI 金龙指数。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延续了去年四季度的负收益，负贡献主要来自可选消费和医疗保健行业的超配。经济下行叠加疫情，跟宏观经济相关度高的行业如房地产产业链、汽车产业链、出行服务产业链相关标的回调较大，医疗保健行业估值也明显回调。受益于通胀上行，能源、金融、原材料行业表现较好，选股收益为正，但仓位不足，正收益不足以抵消负收益。

受新冠疫情及俄乌冲突影响，一季度全球经济增长低迷。西方国家对俄罗斯制裁力度的加大，对能源市场带来巨大冲击的同时也增加了全球通胀压力，拖累全球经济增长。预计通胀将会持续成为上半年海外主线，全球央行被迫加大紧缩，3 月 FOMC 会议上美联储首次加息 25bp 靴子落地，二季度可能是加息密集期。在美国流动性紧缩背景下，港股市场观点短期偏谨慎。

3 月 16 日，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等六部委先后发声表态体现了对市场关心问题的重视和回应，明确了当前的政策方向，对于稳定市场预期、缓解市场忧虑、提振市场信心有积极作用。中概股非理性下跌因素在朝着逐步化解的方向努力。平台经济治理监管更规范化、透明化、可预期。加强沟通协作维护香港金融市场稳定。对港股中长期投资生态构成利好。

从估值水平来看，恒生指数和恒生综合指数剔除负数净利润的 PE 在历史分位数上处于 3% 的分位数，其中必选消费、工业、资讯科技、金融业、能源业估值处在极低水平。

资金层面，南下资金近一个月加速流入港股，但 24 日之后呈净流出。外资边际上仍然是净流出态势，做空比例仍然较高，市场结构仍有一定脆弱性。公司回购和管理层增持比例处在历史最高水平。

二季度提高了通胀受益股权重，从通胀、稳增长、能源安全等角度布局了高股息低估值股票，

同时消费、科技领域的龙头公司估值也跌到了很有吸引力的水平，在市场大幅波动时择机增持。

2022 年 1 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2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5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54,725,287.81	79.43
	其中：普通股	854,725,287.81	79.43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0,115,644.03	20.46
8	其他资产	1,244,465.82	0.12
9	合计	1,076,085,397.66	100.00

注：1、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52,972,478.41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24.44%。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769,876,343.26	74.39

中国台湾	84,848,944.55	8.20
合计	854,725,287.81	82.59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14,729,855.58	1.42
周期性消费品	40,615,260.77	3.92
非周期性消费品	99,668,569.51	9.63
综合	-	-
能源	80,880,697.24	7.82
金融	146,913,443.68	14.20
工业	131,639,554.49	12.72
信息科技	84,848,944.55	8.20
公用事业	-	-
通讯	255,428,961.99	24.68
合计	854,725,287.81	82.59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 码	所在证券 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1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台积电	2330 TT	台湾证 券交 易所	中国台湾	641,000	84,848,944.55	8.20
2	CHINA MOBILE LTD	中国移 动	941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1,929,000	84,714,333.40	8.19
3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阿里巴 巴	9988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715,900	65,085,490.81	6.29
4	MEITUAN DIANPING	美团点 评	3690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500,600	63,172,293.89	6.10
5	CNOOC LTD	中国海 洋石油	883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6,549,000	57,043,410.22	5.51
6	MICROPORT SCIENTIFIC CORP	微创医 疗	853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3,566,100	51,422,298.29	4.97
7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海丰国 际	1308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2,284,000	51,402,624.81	4.97
8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TD	中银香 港	2388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2,090,000	50,341,823.73	4.86
9	CHINA CONSTRUCTION BANK-H	建设银 行	939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10,483,000	50,075,707.02	4.84
10	TENCENT	腾讯控	700 HK	香港联 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139,900	42,456,843.89	4.10

HOLDINGS LTD	股		交易所				
--------------	---	--	-----	--	--	--	--

注：本基金对以上证券代码采用彭博代码即 BB Ticker。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2021 年 7 月 6 日，腾讯控股（以下简称“腾讯控股”，股票代码：00700.HK）因违法实施的经营集中，但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的效果，收到市场监管总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国市监处〔2021〕59 号、国市监处〔2021〕61 号、国市监处〔2021〕65 号），分别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共计 15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腾讯控股进行了投资。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股票代码：601939、0939.HK）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罚字〔2021〕22 号），其因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388 万元。

建设银行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14 号），其因贸易融资业务 EAST 数据存在偏差、贷款核销业务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47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建设银行进行了投资。

3、美团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收到市场监管总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国市监处罚（2021）74 号），其因违反《反垄断法》相关规定，构成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被处罚款共计人民币 3,442,439,866 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美团进行了投资。

4、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308,767.73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35,698.0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44,465.8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上统称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和《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

22 号)，并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6,968,770.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0,838,420.9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1,637,507.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6,169,684.3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